

宁波联合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对全资子公司增资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增资标的名称：宁波经济技术开发区热电有限责任公司
- 增资金额：6,000 万元人民币

一、增资概述

公司全资子公司宁波经济技术开发区热电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热电公司”）于 2019 年底提交注册申请并获批成为浙江省首批注册售电企业，开展售电业务。根据《关于印发〈浙江省部分行业放开中长期电力交易基本规则（试行）〉的通知》（浙发改能源〔2019〕405 号），为了使拥有配电网运营权的热电公司持续满足售电企业市场准入条件相关的资产要求，更好地拓展业务，公司拟对热电公司增资 6,000 万元人民币。

2020 年 4 月 24 日，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并全票表决通过了《关于向全资子公司宁波经济技术开发区热电有限责任公司增资的议案》，同意本公司以现金增资的方式，将全资子公司热电公司的注册资本从人民币 14,000 万元增加至人民币 2 亿元。

本次增资无需经公司股东大会和政府有关部门的批准，也不属于关联交易和重大资产重组事项。

二、增资标的基本情况

热电公司成立于 1998 年 9 月，注册资本 14,000 万元人民币，注册地为浙江省

开发区联合区域，经营范围：电热的生产供应管理，热水供应，区内供电、供热工程的安装、维护及工程项目、生产企业的电气和热网的施工及相应的技术服务；售电业务；综合能源服务；配电建设及运维；水煤浆的制造、加工、销售；水煤浆燃烧使用技术的研发应用、技术服务；水煤浆添加剂的开发与应用；硫酸铵的制造、加工和销售等。

本次公司对全资子公司热电公司的增资方式为全额现金增资，增资前后的股权结构不变。

热电公司最近一年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情况(经审计)：

(单位：万元)

2019年12月31日			2019年1-12月	
资产总额	负债总额	资产净额	营业收入	净利润
72,723	19,997	52,726	57,764	6,148

热电公司最近一期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情况(未经审计)：

(单位：万元)

2020年3月31日			2020年1-3月	
资产总额	负债总额	资产净额	营业收入	净利润
66,484	13,034	53,450	10,362	724

上述最近一年的财务数据业经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该会计师事务所具有证券、期货业务从业资格，而最近一期的财务数据未经审计。

三、本次增资对上市公司的影响

由于本次增资系公司对合并报表范围内的全资子公司的全额现金增资，故就增资事项本身，对公司未来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均不会构成重大影响。

特此公告。

宁波联合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〇年四月二十七日